



省卫生健康委召开干部大会传达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

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牵引 统筹抓好重点工作落实



会议现场 侯家辉 摄

本委讯 3月16日，省卫生健康委召开干部大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传达学习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全省传达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暨全国两会精神干部大会精神，对全省卫生健康系统贯彻落实作出部署。省卫生健康委党组书记、主任朱宏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卫生健康委副主任、省中医药局党组书记、局长徐庆锋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全国两会是在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会议要求，全省卫生健康系统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一中全会和中二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结合起来，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总书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把握全国两会部署要求，认真学习领会，深入贯彻落实，

进一步振奋精神、凝心聚力，以更加饱满的精神、更加昂扬的斗志，不断开创卫生健康工作新局面。

会议强调，委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委直属各单位和全省卫生健康系统，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各项工作部署，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牵引，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强烈的责任担当和务实的工作作风，统筹抓好卫生健康各项重点工作落实。要继续抓好新阶段疫情防控工作，持续提升监测预警能力，持续强化重点人群重点场所防护，持续完善医疗救治服务体系，持续加强疫苗接种，持续加强多病共防，为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要继续全力推进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以创建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示范省为牵引，全力以赴推进卫生健康高质量各项任务落实，全力以赴做好2023年重点工作，以实干实绩实效不负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重托，为广东在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贡献更大力量。（粤卫信）

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

广东开展“职业健康小屋”创建活动

本委讯 近日，省卫生健康委发出《关于开展“职业健康小屋”创建活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决定在全省开展“职业健康小屋”创建活动。原则上，珠三角每个地市至少要在3家、粤东粤西粤北每个地市至少要在1家企业、单位建成“职业健康小屋”。

“职业健康小屋”是指依托现有单位建立的，具备职业健康科普宣传所需的基本场所和条件，可主动向社会公众或用人单位、劳动者开放，具备传播职业健康知识、倡导健康工作方式、提供职业健康科普宣传教育服务等能力的科普宣传场所。

《通知》明确，创建对象是在粤注册登记的各级各类企业、以及职业病防治机构（含职业病防治院以及承担职业病防治技术支持职能的疾控机构，下同）、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尘肺病康复站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等。

《通知》要求，创建“职业健康小屋”需具备“四个一”基本条件：一个场所。具有可用于开展职业健康科普宣传的场地，可以是独立场所，也可以是融入科普宣传功能的其他场所，结合创建单位的性质，包括可供公众或劳动者参观的展示场馆、员工活动室、生产现场、健康检查治疗场所、实验室、实操训练室、移动展示空间等。一套设施。配备职业健康科普活动需要的演示、实验、互动设备和器材、模型等实物或虚拟器具（如电视、投影仪、计算机、VR展示设备等），定期更新、完善职业健康科普展示内容。一套资料。具有可供公众或劳动者观看、阅读和索取的职业健康科普音像、文字、图片、新媒体资源等资料。一名宣讲员。配备专（兼）职职业健康指导员或宣讲员，积极开展职业健康科普宣传活动，有一定的受众覆盖面。（潘成均）

广东部署开展职业健康四类技术服务机构规范管理专项行动

实施全覆盖检查 推动高质量服务

本委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和《广东省职业病防治“十四五”规划》的部署和要求，进一步加强全省职业健康相关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规范技术服务行为，为企业发展提供高质量技术服务支持，省卫生健康委近日印发《广东省开展职业健康相关技术服务机构规范管理专项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部署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为期1年的职业健康相关技术服务机构规范管理专项行动。

《方案》提出，通过组织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和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以下简称“4类机构”）自查自纠和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监督检查、质控抽查，进一步规范加强“4类机构”管理，严厉打击违法违规技术服务行为，强化机构守法意识和职业操守，有效提升技术服务水平和质量，切实保障广大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支持企业健康快速发展。

《方案》要求，“4类机构”要对标《职业病防治法》和相关法规、政策和标准开展自查。各地级以上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组织全覆盖检查，并根据检查和举报线索情况，依法跟进查处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省卫生健康委将适时组织调研抽查。

《方案》明确，本次专项行动按照部署阶段（3月）、机构自查自纠阶段（3月-4月）、地市级全覆盖抽查阶段（5月-7月）、地市级总结和省级抽查阶段（8月-11月）等四个阶段开展。各地级以上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制定本地区行动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标准和要求，并将其传达到在本辖区开展技术服务的所有“4类机构”。各地级以上

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可以依托职业健康相关技术质量控制中心及省级职业健康专家库专家，组织人员力量对辖区“4类机构”开展现场监督检查，确保职业健康相关技术机构全覆盖。省卫生健康委将适时组织开展调研抽查，并通报在专项行动中发现的问题，具体调研抽查安排另行通知。

《方案》强调三个方面工作要求。一是要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组织辖区相关技术支撑机构（或质量控制中心）和监管执法人员、技术专家以及“4类机构”负责人和管理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标准规范，弄通、弄懂专项行动的内容和要求，掌握检查标准和重点。要做好统筹安排，细化工作措施，加强督促检查、监督执法和总结通报，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二是要加强质量控制。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统筹加强对“4类机构”质量控制工作。省职业病防治院及各地承担职业病防治机构以及各级各类职业健康技术服务质量控制中心，在专项行动各阶段要充分发挥技术支持作用，加强辖区内“4类机构”质量控制。三是要加强监管执法。各地要认真落实《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信用分级管理办法（试行）》等要求，对技术机构开展信用分级记分管理，根据信用等级开展差异化管理。各地在专项行动期间公布“4类机构”违法行为举报电话或邮箱，并对举报事项逐一核实查处，落实闭环管理。各级卫生健康执法监督的机构将专项行动纳入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加大监督执法力度，依法查处检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同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纳入职业病防治控制措施不达主体责任主体责任管理。（赖彬 潘成均）

国家卫健委人口家庭司到穗调研

本委讯 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人口家庭司副司长杨金瑞一行到广州市白云区和越秀区调研基层人口服务体系建设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三个全覆盖”工作落实情况。

在白云区三元里街、石门街政务服务中心，调研组向卫生健康/计生专窗的工作人员详细了解工作队现状、日常采集人口数据方式和为群众办理事项的具体情况，重点了解三孩政策实施以来的配套措施出台效果，并与前来办理业务的群众进行交流，了解生育登记制度落地后的群众满意度，为下一步汲取群众智慧改进服务“问计于民”。

在越秀区中医院、都府社区，调研组实地调研计生特殊家庭“三个全覆盖”的落实情况，召开

现场帮扶人员访谈会，详细了解联系人、就医绿色通道和家庭医生签约制度的执行与存在问题，群众一再“点赞”党和政府出台的关心关爱措施以及街道和居委工作人员贴心的服务。

在省、市、区、街道、居委五级人员参加的交流会上，杨金瑞充分肯定广州市人口家庭工作取得的成绩，并对我省人口家庭工作提出三点希望：一是增加三孩生育支持配套措施的“含金量”，要站在人口问题是“国之大者”的战略高度去谋划和落实；二是加强三孩政策的宣传引导，让宣传更接地气，提高群众知晓率；三是提高计生特殊家庭的帮扶质量，要综合考虑“三个全覆盖”工作的优化方案，让落实国策的群众感受到党的温暖。（林洪）

全省老龄健康工作会议在穗召开

本委讯 3月23日，2023年全省老龄健康工作会议在广州召开。省卫生健康委党组成员、副主任，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刘元亮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卫生健康委二级巡视员潘正钦参加会议。会议由省卫生健康委老龄健康处处长马建主持。

会议指出，2022年全省老龄健康系统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常委会、省政府常务会议关于老龄工作的有关部署，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克服疫情影响迎难而上，老龄健康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卓有成效，在统筹推进老龄工作协调发展、持续加强老年健康服务管理、深入

推进医养结合创新发展、积极构建老年友好社会环境、扎实做好老年人疫情防控工作等五个方面收获不少工作成果和亮点，老年健康支撑体系建设经验在全国卫生健康工作会议上推广。

会议要求，2023年老龄健康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坚持以老年健康服务为中心，立足高质量发展，抓好统筹协调，突出“推进健康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这项民生实事，以加强医养结合深入发展、老年健康服务管理、老年友好社会建设为实施路径，以项目、试点和示范创建为抓手，扎实推进全省老龄健康高

质量发展。具体要做到“五个着力”：着力抓好老龄工作统筹协调、着力推进医养结合深入发展、着力加强老年健康服务管理、着力加强老年友好社会建设、着力加强项目试点和示范创建活动推进工作。实施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行动，促进全省医养结合均衡发展，继续开展医养结合机构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加强医养结合机构服务质量常态化监管。坚持开展老年健康知识宣传，积极推进老年医疗服务创新发展，扎实推进安宁疗护服务试点，积极实施老年人失能失智预防干预工程，持续开展老年人心理关爱行动。（老龄健康处）



近日，珠海市紧急医学救援队野外演练竞赛在淇澳岛举行。本次演练是综合性野外实战型演练，模拟某地遭受自然灾害和突发应急事件，珠海市紧急医学救援队快速集结，赶赴受灾地区开展医学救援和突发事件处置等卫生应急综合措施。

共有13支队伍参加竞赛，各参赛队伍由6名队员（至少1名女性）组成，携带单兵装备（约30公斤）徒步完成。全程约8公里，行军途中设置外伤处置、急救理论、心肺复苏、携行装备、营地建设等考点。经过激烈的角逐，广东省人民医院珠海医院获得理论考核一等奖、遵义医科大学第五附属医院获得技能操作和团体奖一等奖。刘星 摄影报道

惠州计生家庭再获扶助金

惠州讯 3月21日，惠州市卫生健康局、市计划生育协会下发通知，开展惠州市“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暖心行动”关爱计生困难家庭慈善项目扶助活动，惠州经济困难计生家庭每户可再获250元-1000元扶助金。项目实施时间为发文日至2023年6月20日。本次活动资金来源为省计划生育协会、省人口基金会返还惠州市的2022年“爱心捐赠”慈善活动的爱心捐款结余款。

扶助对象分为两种情况：一是对已根据《关于做好省人口基金会2022年“生育关怀——关爱计生困难家庭”慈善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一》）或《关于做好市直和驻惠单位申报省人口基金会2022年“生育关怀——关爱计生困难家庭”慈善项目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二》）领取扶助资金的对象，再次进行扶助。二是如没有根据以上文件要

求领取扶助资金，又确实需要新增的扶助对象，各县区可按照《通知》一、市直和驻惠单位申报省人口基金会2022年“生育关怀——关爱计生困难家庭”慈善项目活动中，共扶助1600多户计生困难家庭、发放扶助金125万多元，扶助金额标准为：失独家庭2000元/户、计生伤残家庭1000元/户、计生困难家庭500元/户。

据悉，在2022年12月至2023年2月开展的惠州市2022年“生育关怀——关爱计生困难家庭”慈善项目活动中，共扶助1600多户计生困难家庭、发放扶助金125万多元，扶助金额标准为：失独家庭2000元/户、计生伤残家庭1000元/户、计生困难家庭500元/户。（叶礼全）

优化生育政策

中医名家走基层公益活动启动

广州讯 3月17日，由广东省中医药局主办的2023年“大医精诚——中医名家走基层”大型公益活动启动仪式暨云浮站活动在云浮举行。省中医药局副局长金文杰、云浮市副市长徐贤荣等领导和嘉宾出席。活动涵盖中医适宜技术推广培训、大型专家义诊、特色中医护理操作、赠书仪式、中医养生太极拳表演等内容。

金文杰指出，“大医精诚——中医名家走基层”活动作为广东省弘扬中医药文化的一个品牌，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的实际行动。南方医科大学中西医结合医院对承办这一活动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投入，付出了努力，取得了实效。

据统计，中医适宜技术推广培训班共吸引云浮市中医医院、市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基层卫生院、社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慢性病防治中心等32所医疗机构共150名医护人员参加培训。

此外，3月17日到18日，贺运河学雷锋医疗志愿者服务队共为426位群众提供健康服务，累计志愿服务时长133小时。（魏涵博 朱钦文）

汕头成立潮医智库助力事业发展

汕头讯 3月14日，汕头市举办在外潮籍医学专家委员会（潮医智库）成立大会，潮汕籍医学界精英齐聚汕头，通过精准帮扶和专业合作等方式支持汕头建设区域医疗高地，助推汕头卫生健康事业和大健康产业发

展。“潮医智库”是汕头医疗卫生行业首个由在外潮籍医学专家组成的高层次人才库，成员来自省部属大医院、高水平医疗卫生机构或重要社团，涵盖心血管、消化、呼吸、肝胆胰、胃肠、肾脏等20多个专业。目前已有160多位知名专家入库，将搭建起汕头与在外潮人合作交流的桥梁，为推动汕头区域

医疗高地建设发挥重要的“外脑”和“人才库”作用。“潮医智库”及其专家成员已与汕头市卫生健康局和有关单位达成战略合作意见，形成52个合作项目。

未来，“潮医智库”将汇聚在外潮籍医学专家的资源力量，构建支持汕头建设区域医疗高地的外部援助机制，从人才、技术、科研和项目等方面，助力汕头在2025年前基本建成区域医疗高地；并从战略高度，长期支持汕头区域诊疗、人才培养、临床科研和大健康产业等的发展，不断巩固提升汕头医疗卫生服务的核心能力和区域辐射带动力。（黄积珊）

责任编辑：潘成均

版式设计：廖香莲